

广州市房屋买卖中介服务合同

甲方（卖方）：_____

证件类型及编码：_____

住所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联系地址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证件类型及编码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联系地址：_____

乙方（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）：_____

住所：_____

资质证号：_____

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独家/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于_____的房地产提供中介服务，达成如下中介服务协议：

第一条 房地产基本情况

1. 房地产地址：_____；房地产权证号码：_____。
2. 房屋使用性质：【住宅】【商铺】【办公】【其他：_____】。
3. 建筑时间：_____（以_____为准）。
4. 【建筑面积】【套内建筑面积】：_____平方米（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）。
5. 拟售价格：¥_____元，大写：_____以上。
6. 同意买房的付款方式：【一次性付款】【分期付款】【按揭付款】【其他：_____】。
7. 该房地产【不存在】【存在】【共有】【出租】【抵押】【查封】等权利受限

制的情况，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可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解除。

8. 房屋【是】【否】办理了土地出让手续；【是】【否】缴清土地出让金（违约金）。

9. 房屋【是】【否】已交存物业专项维修资金。

10. 房屋【有】【无】占用户口；房屋【有】【无】占用小学学位。

第二条 中介服务事项

甲方委托乙方【独家】【非独家】提供房屋出售中介服务，乙方提供的中介服务事项包括以下第_____项：

1. 书面介绍与交易相关的售房政策、法律、税费标准；
2. 提供市场行情，介绍客源；
3. 促成房屋买卖，并协助上网签订《存量房买卖合同》；
4. 协助甲方办理房屋按揭贷款涂销手续；
5. 协助办理银行房款托管手续及银行托管房款交割手续；
6. 代办房地产权属转移及变更登记手续；
7. 协助交割房源；
8. 其他：_____。

第三条 中介服务费

经乙方促成，甲方与买方签订《存量房买卖合同》的，按照_____的方式支付中介服务费。

1. 由甲方支付。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房款的_____%作为中介服务费，其中：
 - a. 完成网签手续时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%；
 - b. 完成交易递件手续后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的_____%；
 - c. _____。

2. 由买方支付。支付金额由买方与乙方协商约定，乙方须将买方支付的中介服务费金额告知甲方。

第四条 权利义务

1. 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，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的，本合同解除，乙方应当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本合同及房地产信息。甲方与买方解除买卖合同的，乙方应当及时撤下乙方在网上登记的存量房买卖合同。非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。

2. 甲方取消委托或变更出售条件的，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。如甲方非独家委托乙方出售该房地产后，自行与非乙方介绍的买方达成交易的，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。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1. 甲方逾期支付中介服务费的，应当每日按未付款____%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2.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，导致交易无法进行的，乙方不得收取中介服务费，并按中介服务费的____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或赔偿甲方因交易无法进行而遭受的全部损失。

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协商未能解决的，按下述第___种方式解决：（只能选择一种）

1.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2.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七条 如乙方通过补充约定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约定，设立明确或暗示与本合同内容相冲突的、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、加重甲方责任或排除甲方权利条款的，该条款无效，以本合同为合法依据。本合同共____页，一式____份，甲方____份，乙方____份。

第八条 其他约定：_____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

经纪人及执业证号（签章）：

日期：

日期：